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ASIAN CAPITAL HOLDINGS LIMITED

### 卓亞資本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295)

#### 自願性公告 – 有關新股配售之最新消息

本公佈乃卓亞資本有限公司（「本公司」）自願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與 Jinhui Capital Company Limited 刊發日期為二零一六年一月五日有關（其中包括）認購協議、新股配售協議、股份購買協議、Master Link 配售協議及該等要約之聯合公佈（「聯合公佈」）。除文意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之詞彙與聯合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謹此就有關新股配售的目前狀況向股東提供最新消息。本公司獲新股配售代理告知，其於截至本公佈日期已物色下列新股承配人以每股新配售股份0.3876港元之新股配售價認購400,000,000股新配售股份：

新股承配人名稱	新配售股份數目
Marsser Limited (附註1)	129,000,000
MA Platform, Inc. (附註2)	129,000,000
CICC Private Investment Holding Co. Ltd (附註3)	25,780,000
個人投資者 1 (附註4)	62,140,000
個人投資者 2 (附註4)	25,540,000
個人投資者 3 (附註4)	25,540,000
新股配售代理 (附註5)	3,000,000
<b>總計</b>	<b>400,000,000</b>

附註：

根據新股配售代理所提供的資料：

1. Marsser Limited 是一間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註冊成立之公司，並為 Kerry Group Limited 全資擁有的投資控股公司。Kerry Group Limited 通過其分別于嘉裡建設有限公司、香格里拉（亞洲）有限公司及嘉裡物

流聯網有限公司（前述公司均於聯交所上市）持有之權益，擁有多元化投資，包括房地產、酒店和物流服務。

2. MA Platform, Inc. 是一間於日本註冊的公司。該公司由 Mori Trust Co., Ltd. 及其母公司 Mori Trust Holdings Inc. 之總裁 Akira Mori 先生全資擁有。Mori Trust Holdings Inc. 是一間於日本註冊成立的房地產公司。
3. CICC Private Investment Holding Co. Ltd（「CICC PIH」）是一間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該公司由中國國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最終全資擁有。CICC PIH 所認購的新配售股份將存置於 CICC Private Investment Opportunity Fund I（一個由 CICC PIH 獨自管理並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全權基金）。
4. 個人投資者 1、2 及 3 均為有經驗的個人投資者。
5. 新股配售代理是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公司及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可從事第 1 類（證券交易）、第 3 類（槓桿式外匯交易）及第 4 類（就證券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之持牌法團。新股配售代理由海通國際證券集團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全資擁有。

新股配售代理已確認，各新股承配人及彼等之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第三方。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就董事所知、所悉及所信，各新股承配人及彼等之最終實益擁有人均為獨立第三方。

新配售股份相當於(i)本公司於本公佈日期現有已發行股本約27.33%；(ii)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經認購股份及新配售股份擴大，並假設概無認股權於完成時或之前獲行使）約11.45%；及(iii)本公司經擴大已發行股本（經認購股份及新配售股份擴大，並假設所有認股權於完成時或之前獲悉數行使）約11.27%。

**董事會謹此強調新股配售完成須待新股配售條件於最後截止日期或之前獲達成後，方可作實。此外，完成須待認購協議、新股配售協議、股份購買協議及 Master Link 配售協議所載之條件獲達成及／或豁免（如適用）後，方可作實。因此，該等要約可能會或可能不會作出。股東、認股權持有人及本公司的有意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卓亞資本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李沛怡

香港，二零一六年一月二十二日

執行董事：

楊佳鋁先生 (執行主席)

陳學良先生

非執行董事：

辛羅林先生 (榮譽主席)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啟能先生

徐佩恩先生

衣錫群先生

本公佈的資料乃遵照創業板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佈的資料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佈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刊載於聯交所創業板網站 [www.hkgem.com](http://www.hkgem.com) 「最新公司公告」頁內，自登載日期起計至少保留七天。本公佈亦將登載於本公司網站 [www.asiancapital.com.hk](http://www.asiancapital.com.hk) 。